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或“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意向性约定，框架协议的实施及后续正式股权收购协议的签署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包括交易最终方案、交易金额等，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结果等进一步协商洽谈，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签订的框架协议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正式协议的签署、合作的实施和执行情况而定，现阶段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3、公司将根据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协议签署概况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汽车连接器领域布局，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战略业务发展。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惠州奥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签订《框架协议》，拟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标的公司53%的股权。公司于2024年1月2日与标的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在温州签订了《框架协议》。

本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意向性约定，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所涉及的交易最终方案、交易金额等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结果等进一步论证、协商确定，后续的合作将以另行签订的正式收购协议为准，届时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彭虹，女，中国国籍，证件号：430602*****，住址：广东省惠州市，现任标的公司执行董事；

2、包世强，男，中国国籍，证件号：420982*****，住址：广东省惠州市，现任标的公司副总经理；

3、刘重媛，女，中国国籍，证件号：362401*****，住址：广东省惠州市，现任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

4、惠州奥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下述“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近三年公司与协议对方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上述协议对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奥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MA55DGRT44

4、注册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水口办事处洛塘 2 区-3 号厂房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彭虹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机械电气设备制造,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五金产品研发, 五金产品零售,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制造,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 专业设计服务,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部件研发,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8、股权结构：彭虹持有 89%股权；包世强持有 6%股权；刘重媛持有 5%股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标的公司 53%的股权。在本协议约定的后续规

范及先决条件达成的基础上，各方将另行协商确定最终的收购方案，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并办理标的公司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标的公司及其现有股东同意在签署本框架协议之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9 日止，不会就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事宜与任何第三方达成任何协议或签署有关之任何文件。

五、对公司的影响

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连接器的研发与制造，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整套链路传输系统方案与产品服务的公司。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高速、高频连接器以及高压连接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新一代智能汽车的信息娱乐域、自动驾驶域、座舱域、底盘域等领域。

标的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成为众多汽车厂商的指定品牌和战略合作伙伴，产品终端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丰田、北汽、长安、奇瑞、长城、吉利、比亚迪等国内外汽车厂商。目前标的公司高压连接器已进入东风技术研究院的指定目录。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家电等，同时以汽车领域作为公司未来的重要发展方向。公司拟通过本次股权收购，借助标的公司现有产能、团队资源、终端客户的准入认证等，加速推进汽车连接器战略业务布局；后续收购标的公司控股权实施完成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促进公司汽车连接器业务拓展，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规划。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签订的框架协议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正式收购协议的签署、合作的实施和执行情况而定，现阶段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意向性约定，框架协议的实施及后续正式股权收购协议的签署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包括交易最终方案、交易金额等，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结果等进一步协商洽谈，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涉及的项目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整合协同发展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效果能否

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股权收购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